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1 日 發文字號:屏選一字第 10431501941 號

主旨:公告屏東縣琉球鄉第17屆鄉長補選之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、選舉 區、應選出名額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:屏東縣政府104年7月30日屏府民行字第10424085900號函;地方制度法第82條第3項、第4項;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6條第1項第2款、第38條第1項第1款、第41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、第25條。

公告事項:

- 一、投票日期起止時間及地點:
 - (一)投票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9月19日(星期六)。
 - (二)投票時間: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三)投票地點:屏東縣琉球鄉各投票所。
- 二、選舉區及應選出名額:
 - (一)選舉區:屏東縣琉球鄉。
 - (二)應選名額:1名。
- 三、競選經費最高金額:新臺幣 6,176,000 元。
- 四、補選之當選人,其任期至本屆鄉長任期屆滿為止。